

证券代码：874771 证券简称：米朗科技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湖北米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情况说明

变更日期：2026年3月2日；

原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变更后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湖北米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米朗科技”或“公司”）于2025年05月0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股票简称：米朗科技，股票代码：874771。

自挂牌以来，公司不断完善治理机制，公司股东会、董事会和监事会依照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和公司章程认真履行职责。公司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

自2025年05月09日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风证券”）担任公司主办券商以来，严格遵循勤勉尽责的原则，对公司的信息披露资料进行了尽职调查、审慎核查，以其专业的服务和丰富的经验，依照相关规定及合同履行了持续督导义务。

鉴于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经与天风证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双方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就相关事宜达成了一致意见。同时，聘请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承销保荐”）担任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责任。

二、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审议情况

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相关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12 月 03 日和 2025 年 12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湖北米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28）和《湖北米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

三、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协议签署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要求及规定，公司已与天风证券签订了附生效条件的《终止持续督导协议书》，并与长江承销保荐签订了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约定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公司于 2026 年 03 月 02 日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在 2026 年 03 月 02 日出具的《关于对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上述两份协议正式生效。自 2026 年 03 月 02 日起，公司的主办券商由天风证券变更为长江承销保荐，由长江承销保荐履行持续督导义务。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事宜均建立在三方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的基础上，不会给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规范运作和信息披露造成不利影响。

湖北米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2 日